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人文學院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主任會議 會議紀錄

壹、時間：107 年 4 月 12 日（四）中午 12：10

貳、地點：英語系三樓會議室

參、主席：魏炎順院長

記錄：黃怡菁

肆、出席者：詳如簽到表

伍、前次會議辦理情形：

人文學院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主任會議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列管情形
1 案由一：本院 2018 年人文藝術季開幕活動	一、惠請各系主任協助瞭解各系表演活動之籌備進度，並鼓勵師生踴躍參加。 二、惠請各學系邀請導師參加，並負責認證學生參與情形（簽到、簽退）。	本案業於 107 年 3 月 13 日於中正樓舉辦，活動圓滿順利，感謝各系配合。	建議解除列管
2 案由二：有關 107 學年度本院是否變更共同必修課程實施方式	一、為提升本院學生人文素養，並結合區域特性研究發展，從 107 學年度正式開始，每系調整 2 學分，列「臺中學」為本院共同必修課程。 二、惠請各系於調整系所課程一併進行討論，並於本學期院課程會議前提送，俾便本院提 5 月 106-2 院課程會議審議。	續提本次會議研商	持續列管
3 案由三：有關初審本院 106 年度研究績優系所推薦代表案	照案通過。106 年度本院研究績優系所推薦代表：研究優良獎依序為臺語系、語教系，最佳進步獎依序為音樂系、美術系。	業於會後送國研處彙辦	建議解除列管
4 案由四：有關人文學院簡介初稿確認及下一階段工作進度	照案通過，惟各系課程地圖配合總整課程刻正修改中，待確認後再行印製，預估 5-6 月底定後進行印製。	刻正辦理中	持續列管
5 案由五：有關本院 107 年度本院專項經費預算分配案	照案通過，將請主計室進行授權，再行通知各系支用。	無應續辦事項	建議解除列管

陸、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本院擬成立「高階人文藝術人力資源領導博士班」，提請討論。

說明：

一、為因應時代需求，結合產業人才需求，並確保本院研究生招生名額及爭取教師授

課機會，擬成立跨領域之博士班，本案業經 106 年 9 月 18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主任會議審議通過。

- 二、本博士班設定以培育國家藝文及文創相關產業所需之中、高階人才為目標。國內許多美術館、音樂廳、博物館、文學館等館所的中階主管以及研究員、文化相關的業界從業人士(如策展者、音樂/戲劇製作人、演藝人員、出版社幹部、文創業中高階主管等)；或於其他企業經營領域就業但對人文有興趣的社會菁英，亦有在職進修和拓展人脈的需求。故本院擬成立「高階人文藝術人力資源領導博士班」，以培養具備藝術、文學、語言、音樂、心理等跨域之人力資源發展或管理人才的人文藝術素養的養成，期望未來成為培育人文藝術專業人才的完善學院。
 - 三、本案擬提 4 月 25 日院務會議討論，如凝聚共識，本院將提送增設博班計畫書請教務處移送 5 月 15 日校發會及 6 月 5 日校務會議審議，107 年 11 月前提送教育部，如奉核可，將於 109 學年度起招生。
 - 四、本案附件請參見 P. 4-42。
-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有關本院共同必修課程「人文藝術專題講座：臺中學」課程授課方式、授課老師、協同教學方式(上課週次)、授課內容及對應之核心能力，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院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主任會議決議：為提升本院學生人文素養，並結合區域特性研究發展，從 107 學年度正式開始，每系調整 2 學分，列「臺中學」為本院共同必修課程。
- 二、本課程開課時間為星期一第 3-4 節，開課方式採上下學期皆開課，上學期開課科系為美術系(47 人)、諮心系(45 人)、語教系(49 人)、英語系(49 人)，4 個科系分 2 大班同時授課，下學期開課科系為音樂系(41 人)、區社系(47 人)、台語系(46 人)，3 個科系 1 大班(134 人)授課。
- 三、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師授課時數及支給超支鐘點費實施辦法」第十二條為教師授課課程有下列情形者，授課時數核計方式如下：一、修課人數達 76 人以上者，授課時數以 1.5 倍核計；修課人數達 126 人以上者，授課時數以 2 倍核計。每學期授課總週數為 18 週。
- 四、承上所述，授課方式、教師人選及協同教學方式應如何授課，提請討論。
- 五、經 105 年 10 月 20 日院務會議決議修正之人文學院核心能力為社會實踐的能力、

專業卓越的能力、資訊應用的能力、藝文欣賞的能力、人際溝通與表達的能力、生涯規劃的能力、關注國際事務的能力、批判性思考的能力、具多元文化的能力等 9 項，「人文藝術專題講座：臺中學」對應之核心能力及比重為何，請討論。

六、有關本案授課方式經請教院內教師及 107 年 4 月 10 日人文學院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第二期第一次工作小組會議討論相關建議如附件 P. 43-57。

決 議：

- 一、小班教學，課程分 2 階段執行，第一階段前 9 週為臺中學概論，落實院共同課程跨域學習。第二階段後 9 週為專業臺中學，針對各系特性，以臺中學為核心授課，例如臺中文學、藝術、音樂、族群等，了解在地化的發展及特色，強化各系未來專業能力。
- 二、臺中學概論委請區社系許主任針對各系需求，提出適合本院之共同課程內容，再聘請相關師資授課；專業臺中學請各系自行規劃授課內容及推薦教師人選。

案由三：有關人文藝術季 5 月 8 日聯合班會活動擬請各系特色展演，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感謝各系支持人文藝術季開幕活動，活動中發現各系人才濟濟，本院預定於 5 月 8 日舉辦聯合班會，擬請各系提供結合學術特色專長之 5 分鐘表演活動，以計時按鈴規則規範時間，舉例如下：

五分鐘合唱、五分鐘演奏(樂器)-音樂系

五分鐘說唱、五分鐘說書、五分鐘秒懂瑯琊榜、五分鐘談張愛玲(張學)-語教系

五分鐘吟唱、五分鐘布袋戲、五分鐘秒懂台語趣味-台語系

五分鐘漫畫、五分鐘說藝術(介紹名畫或藝術品)。

五分鐘講古(話媽祖、話本土)、五分鐘說社會(社會議題、社會關懷、戲劇亦可)

五分鐘談心、五分鐘和你變知心

五分鐘朗讀(英語)、五分鐘吟唱、演說

請各系提前準備規劃。

- 二、學系特色展演可由參與學生票選，或由院邀請老師評審，獲最高支持之節目，學院將以補助該系相關經費或禮券作為鼓勵。

決 議：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

玖、散會時間：下午 13 時 30 分